

2024 JAN

廉政電子報

廉政園地

修正國家機密保護法
刪除「永久保密」

19萬元現金證物全變白紙
警一查抓到自己人！

生活法律

反詐與消保諮詢專線
報你知

廉政輿情摘報

士院科長浮報8小時加班費
自首、還錢獲緩起訴

女子申訴性騷擾 員警竟違法
蒐集個資 下場慘了

網購、上餐廳都算為民服務
南投前消保官貪污起訴

政風室編製

總統公布「修正國家機密保護法部分條文」- 刪除「永久保密」之規定，保障人民知的權利！

法務部擬具國家機密保護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陳報行政院審查，經立法院於112年12月8日三讀通過，總統於12月27日公布修正條文。

考量政府資訊公開趨勢並兼顧國家機密保護，本次刪除國家機密保護法第12條涉及國家安全情報來源或管道之國家機密「永久保密」之規定，延長保密期限須報請原核定機關或上級機關有核定權責人員核定，以強化監督機制；另明確定義「行政法人」為本法適用機關，以杜絕爭議；此外，為掌握涉密人員出境，與外國、大陸地區或香港澳門人士聯繫、接觸情形，增訂涉密人員返臺後的通報義務及處罰規定，以維護國家安全利益。

修法重點分述如下：

- 一、修正本法所稱機關之定義，明定行政法人及受機關委託行使公權力之法人適用本法。
- 二、修正國家機密最長保密期限之文字用語，刪除延長次數限制。
- 三、修正涉及國家安全情報來源或管道之國家機密保密期限，刪除永久保密之規定，增訂延長保密期限之檢討機制及重新核定保密期限之過渡條款規定。
- 四、增訂涉及國家機密人員之返臺通報義務及違反處罰規定。

19萬元現金證物全變白紙 警一查抓到自己人！下場曝光

2023年12月29日 ETTODAY 記者黃翊婷

曾擔任保二總隊刑警大隊偵查佐的張姓男子，在110年至111年間擅自使用門禁卡進入證物室，將已經彌封的證物信封袋剪開，把裡面的現金換成白紙，竊取不法所得共19萬3400元，被高雄地院依加重竊盜罪判處有期徒刑1年，緩刑2年。懲戒法院也在本月做出裁定，判處張男撤職，並停止任用1年。

懲戒法院112年12月開庭審理此案，認為張男的行為除了違反刑事法律外，也違反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公務員服務法，不僅嚴重破壞同事間的職務信賴關係，也損害證物管理的正確性，以及民眾對警察機關的信賴，足以妨害刑事犯罪追訴的公正性，破壞警務秩序、妨害警察任務達成，有予以懲戒的必要。

溫馨提醒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3點規定：「公務員應依法公正執行職務，以公共利益為依歸，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方法、機會圖本人或第三人不正之利益。」

若違反，除涉刑事責任外，也可追究行政責任。

士院科長浮報8小時加班費 自首、還錢獲緩起訴

2024/01/10 自由時報 記者溫于德

時任士林地方法院研考科趙姓科長112年4度浮報加班費，總計8小時。士林地檢署偵結，指她犯詐欺罪嫌，但考量她自首並返還溢領的加班費，給予緩起訴機會，另命她應繳公庫5萬元。

緩起訴書指出，趙姓科長申報的不實加班時間、時數分別為，112年4月18日申報3小時、112年4月20日申報3小時、112年5月9日申報1小時、112年5月11日申報1小時；總計不實申報8小時的加班費。趙女犯後自首。

士檢根據士院的出勤資料報表、趙女出勤統計查詢表、趙女加班請領單、監視器翻拍畫面等，認定她詐領加班費，但考量她坦承犯行並返還加班費，給予緩起訴1年機會，另命她應繳公庫5萬元。

溫馨提醒

公務員若不注意法律規範，只要領取款項時「名實不符」，就有可能觸犯利用職務上之機會詐取財物罪，得不償失。

女子申訴性騷擾 員警竟違法蒐集個資 下場慘了

2024/01/12 中國時報 記者林偉信

2023年擔任台北市警萬華警分局員警的黃姓男子到高雄唱KTV，卻在包廂外對女子疑有性騷擾行為而遭對方申訴，黃男卻以LINE聯絡高雄市李姓員警請求調閱監視畫面，被檢方認定違法蒐集個資提起公訴，台北地方法院依公務員假借職務上之機會非於法定職務必要範圍內蒐集及利用個人資料罪，判處有期徒刑3月。

檢方起訴指控，26歲的黃男擔任台北萬華警分局警員（2023年5月24日辭職）時，在2023年5月13日22時30分許，與友人前往高雄市一家KTV唱歌，隔天凌晨4點多，他在包廂外疑對一名女被害人^有性騷擾行為，而遭她至警局對其提出性騷擾申訴。

黃男在2023年5月19日在警員宿舍內，以通訊軟體LINE撥打電話予任職於高雄市政府警察局三民第二分局之李姓員警，佯稱其受萬華分局督察組要求調閱案發時監視器錄影畫面，會帶公文一同南下，惟因路途遙遠，委由李先至KTV調閱監視器錄影畫面。

同仁因公查詢個資需謹慎自律，恪遵嚴守法令分際。

網購、上餐廳都算為民服務 南投前消保官貪污起訴

2023/11/8 聯合報 記者江良誠

南投縣前消保官許麗貞利用職務之便，不實核銷每月5,400元為民服務費，今年2月遭南投地檢署搜索調查。檢方調查，許麗貞將為民服務費當成自家小金庫，買漁產禮盒、擴香組，甚至多次和家人到餐廳用餐，都以「為民服務」名義報銷。檢方偵結後，認為許麗貞確認犯行共13次、犯罪所得3萬8,585元，依貪污治罪條例第5條利用職務機會詐取財物罪，將許麗貞提起公訴。

2020年12月，許麗貞邀縣府員工4人，向全國漁會團購漁產禮盒10盒，許麗貞訂4盒供自己食用或贈送親友，再向團購4人收取每份990元費用，再拿著發票向新聞行政處申請縣政推行業務費。

另外，許麗貞也數次向MOMO和蝦皮購物網站，訂購藤枝擴香組、中式碗禮盒，並以不實發票向縣政府申請縣政推行業務費5,662元。111年6月到10月，許麗貞5度帶著丈夫、女兒到瓦城、陶板屋、布飛娜等餐廳用餐，並將用餐費用以業務推廣費報銷，就連許麗貞出國旅遊不在國內期間，許麗貞也索取縣府員工發票，核銷業務推廣費。

溫馨提醒：明知有實際公務支出為必需才能報支，然其實際上並未用於公務納為己有，恐違法。

反詐與消保諮詢專線 報你知

反詐與消保諮詢專線 您知道嗎!

常見六大詐欺手法：

- 1、網路購物詐騙
- 2、假投資詐騙
- 3、解除分期付款詐騙
- 4、網路交友詐騙
- 5、猜猜我是誰
- 6、假檢警詐騙



常見六大詐欺手法



消費諮詢



申訴管道與機制

☎如遇詐騙→ 165反詐騙專線

☎如有消費問題→ 1950全國消費者服務專線

☎消費申訴管道：

- 1 企業經營者
- 2 行政院消保會網站「線上申訴系統」專區
- 3 各縣市政府消費者服務中心
- 4 消費者保護團體

一、遭遇詐騙洽詢相關事宜，可撥打**165**反詐騙諮詢專線諮詢、檢舉或報案。以市話撥打無須負擔通話費用，以行動電話撥打時，除中華電信門號免付費外，其他電信公司通話費用則為每分鐘新臺幣1元。

二、遭詐騙欲報案時，除直接撥打165外，另可利用165官方網站([HTTPS://165.NPA.GOV.TW](https://165.npa.gov.tw))進行**網路報案**。透過首頁/我要報案，預製筆錄減少民眾停留警察機關時間；並由專責人員轉介至民眾方便前往之分駐(派出)所，接續完成筆錄製作等相關手續。